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3-036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情况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5月9日15:30在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新希望中鼎国际2号楼18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邵军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36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5.0000%。

网络投票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74,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56%。

3. 公司董事、监事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非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情况
			股份数注1	占比注2	股份数注1	占比注2	股份数注1	占比注2	
1.00	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48,700	0.0135%	0	0.0000%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2.00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48,700	0.0135%	0	0.0000%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3.00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48,700	0.0135%	0	0.0000%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结果	获得赞成票数(股)	占比	表决情况
4.00	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邵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4.02	关于选举李建雄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4.03	关于选举张明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4.04	关于选举唐冲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5.00	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关于选举姚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5.02	关于选举卜新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6.00	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关于选举李红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6.02	关于选举汪润年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360,026,000	99.9885%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同意,本议案通过

注1:有表决权股份数

注2: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委派的刘志广律师与刘志鹏律师见证,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3-037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口头及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通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日于新希望中鼎国际1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有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有6名(其中,邵军、李建雄、张明贵、姚宁、卜新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经与会董事推选,会议由邵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李红娟、汪润年、陶泽,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炜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邵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邵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如下,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1)审计委员会:姚宁先生、卜新平先生、邵军先生,其中姚宁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姚宁先生、卜新平先生、张明贵先生,其中卜新平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姚宁先生、卜新平先生、李建雄先生,其中姚宁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战略与发展委员会:邵军先生、李建雄先生、张明贵先生、唐冲先生、卜新平先生,其中邵军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唐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唐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张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张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万方女士为公司首席数字官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万方女士为公司首席数字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刘海燕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刘海燕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唐燕婕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唐燕婕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陶泽先生为公司审计部部长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陶泽先生为公司审计部部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3-038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后,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口头及邮件的形式向全体监事送达会议通知。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日于新希望中鼎国际1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有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有3名(其中,李红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经与会监事推选,会议由李红顺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9.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红顺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李红顺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3.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9日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3-037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部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融化学”)于2023年5月9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此前已经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陶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公司选举出了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随后,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续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部长等相关议案。至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2023年5月9日至2026年5月8日);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具体名单如下:

1、董事长:邵军先生。

2、董事会成员:邵军先生、李建雄先生、张明贵先生、唐冲先生、姚宁先生(独立董事)、卜新平先生(独立董事)。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审计委员会:姚宁先生、卜新平先生、邵军先生,其中姚宁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姚宁先生、卜新平先生、张明贵先生,其中卜新平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姚宁先生、卜新平先生、李建雄先生,其中姚宁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战略与发展委员会:邵军先生、李建雄先生、张明贵先生、唐冲先生、卜新平先生,其中邵军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成员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2023年5月9日至2026年5月8日)。具体名单如下:

1、监事会主席:李红顺女士。

2、监事会成员:李红顺女士、汪润年女士、陶泽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经核实,上述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监事会成员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公司续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部长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唐冲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炜先生;

首席数字官:万方女士;

总工程师:刘海燕先生。

2、证券事务代表:唐燕婕女士。

3、审计部部长:陶泽先生。

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四、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

电话:028-86238215

传真:028-86238215

电子信箱:hrhg.db@newhope.cn

邮政编码:610023

五、备查文件

1.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1.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2.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3.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4.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5.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简历。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附件1: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邵军先生简历

邵军,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政治学专业本科、南开大学世界经济硕士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源证券副总经理,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总经理、新希望财务公司总裁、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浙江前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邵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邵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邵军先生目前在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裁,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建雄先生简历

李建雄,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学博士专业,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现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首席运营官,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希望五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建雄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于2022年8月受到一次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李建雄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李建雄先生目前在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明贵先生简历

张明贵,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获会计学士、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地产事业部总裁、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总裁,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同时担任川商总会秘书长、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四川省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明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张明贵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张明贵先生目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唐冲先生简历

唐冲,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现华东理工大学)无机化工专业,本科学历。曾任成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华融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唐冲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唐冲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唐冲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姚宁先生简历

姚宁,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北京大学专业会计硕士(MPAcc)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LG化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税务业务主管合伙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易后台财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2月至今,任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姚宁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姚宁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卜新平先生简历

卜新平,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博士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注册投资咨询师。曾任中国化工信息中心产业经济研究院副院长,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新材料专委会副秘书长,现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新材料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和北京市科委专家库专家;2020年12月至今,任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大庆华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卜新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卜新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卜新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2: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李红顺女士简历

李红顺,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法学硕士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助理,北京汽车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部长,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合规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副总监,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主席、新希望五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红顺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李红顺女士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李红顺女士目前在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汪润年女士简历

汪润年,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商学院(现天津商业大学)企业管理(商业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曾任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中心副总经理,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副总监;现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创云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汪润年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汪润年女士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汪润年女士目前在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陶泽先生简历

陶泽,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工业设计专业本科、英国拉夫堡大学金融管理硕士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审计主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职工监事。

陶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陶泽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陶泽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3: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唐冲先生简历

唐冲,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现华东理工大学)无机化工专业,本科学历。曾任成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华融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唐冲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唐冲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唐冲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炜先生简历

张炜,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新希望财务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兼创新业务部总经理,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甘肃新川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张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张炜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张炜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张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万方女士简历

万方,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硕士在读。曾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创新与电商部负责人,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研究院副院长、数字科技部副总经理,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首席数字官;2022年4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数字官。

万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万方女士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万方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海燕先生简历

刘海燕,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化学专业,本科学历。曾任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总监,赛得利(江西)化纤有限公司研发部技术经理,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刘海燕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刘海燕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刘海燕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4: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唐燕婕女士简历

唐燕婕,女,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专业,已取得深交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主管,2020年9月至今历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高级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唐燕婕女士未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5: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简历

陶泽先生简历

陶泽,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工业设计专业本科、英国拉夫堡大学金融管理硕士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审计主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职工监事。

陶泽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陶泽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3776 证券简称:永安行 公告编号:2023-022
转债代码:113609 债券简称:永安转债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安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代码:603776,证券简称:永安行
- 转债代码:113609,债券简称:永安转债
- 转股价格:16.40元/股
- 转股时间:2021年5月31日至2026年11月23日
- 截至2023年5月9日收盘,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即14.76元/股),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72号)的核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公开发行了8,864,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8,648万元,期限为6年。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11号文同意,公司88,648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安转债”,债券代码“113609”。

根据有关规定和《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永安转债”自2021年5月3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转股期间为2021年5月31日至2026年11月2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0.3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6.40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1年6月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0.34元/股调整为16.48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7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1-039)》及《关于“永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2021-040)》。

2、公司于2022年3月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因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比例较小,“永安转债”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日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2022-009)》及《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2-010)》。

3、公司于2022年6月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48元/股调整为16.38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